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公司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的 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2018年3月30日，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聘请的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强调事项段原文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所述：根据新疆浩源公司与关联方新疆友邦数贸贸易有限公司签署的借款协议，2017 年度新疆浩源公司累计为其提供借款 170,000,000.00 元，借款年利率 4.35%。该借款已于 2017 年 12 月全部收回；2017 年度新疆浩源公司对此计提 2,403,821.92 元利息，该利息已于 2018 年 3 月 13 日全部收回。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客观如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将积极督促各方，将整改措施落实到位，限期收回占用的资金和利息。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3 月 30 日



【此页无正文，为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签字盖章页】

胡中友监事： _____

沈学锋监事： _____

薛 隼监事： _____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3月30日